2014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形式自查表

填表说明：①申请人对照该表逐项认真检查申请书并在相应“□”处打√以示知情。完成自查后签字，随申报书一起报本单位科研秘书处。②科研秘书认真对照其申请书复审完毕后签字并汇总，将该表单独装订后与申报材料一起报送科技处。③如果本表所列检查点与所申请项目无关请直接打√。④有关申请书撰写的其他注意事项，请务必详细阅读项目指南中各学部发布相关要求！

总体			
申请书版本	1	申请书为 2014 年最新版。电子版与纸质版版本号一致。（申请书的任何改动都会使版本号发生变动，请在最后一次检查保护后再打印上报的正式申请书。）	□
纸质文件	2	最终提交科技处的申请书纸质文件一式2份，注意字体、字号、全角、行间距、段间距的一致性。纸质文件使用A4纸双面打印，签字盖章页用单面打印即可；提交申请书的签字页必须为**签字原件**，左侧装订（简装，两个钉即可），附件（有关证明信、推荐信、承诺函等）一起装订。	□
超项检查	3	（1）申请人（不含参与者）同年只能申请 1 项同类型项目。 （2）高级职称人员，申请（包括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和正在承担（包括负责人和主要参与者）以下类型项目总数合计限为 3 项：面上项目、重点项目、重大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项目、联合基金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地区科学基金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申请时不限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特殊说明的除外）、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以及资助期限超过 1 年的委主任基金项目和科学部主任基金项目等。 （3）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的项目数合计限为 1 项；作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负责人，在结题当年可以申请面上项目。晋升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后，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的项目计入限项范围，作为参与者正在承担的项目不计入限项范围。	□
申请人资格部分			
身份	4	在职攻读研究生学位的人员只能通过其在职的聘任单位申请面上、青年及部分联合基金项目（特殊说明的除外），但在职攻读硕士研究生学位的，不得申请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申请时需提供有关导师同意函。脱产研究生：不能作为负责人申请各类项目。	□
年龄	5	青年基金项目（男：1979 年 1 月 1 日(含)，女：1974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优秀青年基金（男：1976 年 1 月 1 日(含)，女：1974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杰出青年基金（1969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
限制	6	已经连续 2 年（2012、2013 年）申请面上项目未获资助（包括初审不予受理）的项目申请人，暂停 1 年面上项目申请资格。 2013 年获得资助的项目负责人，本年度不得申请同类型科学基金项目。	□
关于申请代码、研究方向和关键词规范化选择试点			
7		2014 年部分学科领域继续试行“申请代码”、“研究方向”和“关键词”的规范化选择，申请其他学科项目也可参照试点学科的选择方式，试用“关键词”规范化选择功能，在关键词栏中选择中文关键词。 选择申请代码时，尽量选择到最后一级（6 位或 4 位数字，重点项目和联合基金项目严格按要求填写）申请代码 1 是自然科学基金委确定受理部门和遴选评审专家的依据，申请代码 2 作为补充。	□
基本信息部分			
申请人信息	8	申请人身份证号码、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无误（与学校人事档案一致）。	□
	9	申请人联系电话为常用电话（最好留手机号码）、邮箱为固定常用邮箱。	□
	10	通讯地址统一填写为：山东省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西路 66 号，邮编：266580	□

<table>
<tr><td colspan="4">合作单位信息</td><td></td></tr>
<tr><td>11</td><td colspan="3">项目组有校外人员参加，即视为有合作单位，须填报，且须盖章（法人章），名称一致。</td><td>□</td></tr>
<tr><td>12</td><td colspan="3">境外人员视为以个人身份参加，不填合作单位。但需本人同意函。</td><td>□</td></tr>
<tr><td>13</td><td colspan="3">申请项目的合作单位不超过 2 个。</td><td>□</td></tr>
<tr><td colspan="4">项目基本信息</td><td></td></tr>
<tr><td rowspan="3">研究年限</td><td>14</td><td colspan="2">青年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研究期限为 2015 年 1 月~2017 年 12 月。</td><td rowspan="3">□</td></tr>
<tr><td>15</td><td colspan="2">面上项目、国家杰青项目研究期限为 2015 年 1 月~2018 年 12 月。</td></tr>
<tr><td>16</td><td colspan="2">重点项目研究期限为 2015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td></tr>
<tr><td colspan="4">项目组主要成员</td><td></td></tr>
<tr><td>17</td><td colspan="3">项目组成员身份证号码、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无误（与学校人事档案一致）。</td><td>□</td></tr>
<tr><td>18</td><td colspan="3">参加项目的学生信息中，职称填写硕士生或博士生，学位填写已取得的最高学位。</td><td>□</td></tr>
<tr><td>19</td><td colspan="3">每年工作时间：申请人 6-8 个月，参加人 4-6 个月，学生不超过 10 个月。</td><td>□</td></tr>
<tr><td colspan="4">经费申请表</td><td></td></tr>
<tr><td>资助强度</td><td>20</td><td colspan="2">面上项目预计平均资助强度 80 万元/项，重点项目预计平均 300 万元/项，青年科学基金 25 万元/项，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为 200 万元/项（管理、数学学部为 140 万元）。优秀青年基金为 100 万元/项。
各学部资助额度有差别，请参考基金指南中 2013 年各学部单项平均资助金额。</td><td>□</td></tr>
<tr><td rowspan="4">经费比例</td><td rowspan="4">21</td><td>项目类型</td><td>国际合作与交流经费</td><td>劳务费</td><td>管理费</td><td rowspan="4">□</td></tr>
<tr><td>面上项目、青年基金、优青</td><td>≤15%</td><td>≤15%</td><td>5%</td></tr>
<tr><td>重点项目、重大项目</td><td>≤10%</td><td>≤10%</td><td>5%</td></tr>
<tr><td>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td><td>≤20%</td><td>≤10%</td><td>5%</td></tr>
<tr><td>备注（计算依据与说明）</td><td>21</td><td colspan="3">◆ 经费申请表中有经费预算科目的“备注（计算依据与说明）”已全部填写，且符合经费管理办法要求。
◆ 其他经费中建议不要出现不可预见费；
◆ 办公耗材、计算机耗材等应列入实验材料费；
◆ 能源动力费：实验室水电费；
◆ 仪器设备费：专用仪器设备购置、运输、安装费和修理费。（购置单项经费 5 万元以上固定资产及设备等，<u>需在经费申请说明中</u>逐项说明与项目研究的直接相关性及必要性。需写明设备的型号、产地、报价、销售单位等。）
◆ 实验室改装费：无特殊需要，不建议预算此项经费。
◆ 协作费指外单位协作承担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部分研究试验工作的费用。（使用时由项目依托单位依据协作合同转拨。协作费一般为 0，无特殊需要不要有！）
◆ 劳务费只能用于直接参加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人员（与项目组成员一致，无博士后人员不要写上）的劳务费用。
◆ 管理费：必须等于 5%。
◆ 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经费来源为 0.0000</td><td>□</td></tr>
<tr><td colspan="4">经费申请说明（在正文提纲中填写）</td><td></td></tr>
<tr><td>生命学部</td><td>23</td><td colspan="2">生命学部要求除填写经费预算表以外，还要附更详细的经费预算说明，供专家评审和确定资助经费时使用。</td><td>□</td></tr>
<tr><td colspan="4">报告正文</td><td></td></tr>
<tr><td>24</td><td colspan="3">申请书按所报项目类别正文撰写提纲填写，不要缺项，内容规范、真实；不能任意删除正文撰写的任何内容，包括红字部分；如无内容，可填写“无”；立项依据参考文献书写规范，列出所有作者、论著题目、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卷（期）、起止页码、发表年份；</td><td>□</td></tr>
<tr><td>25</td><td colspan="3">年度研究计划时间与基本信息表研究期限一致;年度计划内容可考核。检查年号书写正确。</td><td>□</td></tr>
</table>

26	个人简介一栏中要详细提供申请人及项目组主要参与者的从大学起受教育经历和研究工作经历（按时间倒排序，注意时间衔接）；**近3年来已发表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论著目录和获得学术奖励情况，**按以下格式填写：1．期刊论文： 所有作者（通讯作者以“*”标出），论文标题，期刊名称，卷(期)，pp起始页码，发表年份2．会议论文：所有作者（通讯作者以“*”标出），论文标题，会议名称，会议时间，pp起始页码，会议地址，发表年份，说明3．专著：所有作者，专著名称（章节标题），出版社，总字数，出版年份4．奖励：所有获奖人，获奖项目名称，奖励机构，奖励类别，奖励等级，颁奖年份5．专利：发明人，专利名称，授权时间，授权国别，专利号（摘要论文、会议论文等请加以说明）；对已被接受尚未正式发表的论文，请附相关杂志的接收函或在线出版的网页链接；投稿阶段的论文不要列出。		□
承担科研项目情况	27	无在研项目的，已在该栏目填“无”；	□
	28	有项目的，所填项目均是没有结题的项目，并已注明项目的名称和批准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
完成自然基金项目情况	29	申请人没有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已在该栏目填“无”；	□
	30	已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按要求填写。	□
签字和盖章页			
31	申请书中申请人和项目主要成员手写签字要与印刷体一致，特别提醒手写签字和印刷体不能分别使用中英文两种语言，否则将不予受理。		□
32	申请书中的项目组成员中如有学校以外的人员参加，即视为有合作单位，在申请书的基本信息页中填写合作单位名称，并在签字盖章页上加盖合作单位公章（红章）（对于已经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注册的合作单位，须加盖单位注册公章；没有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注册的合作单位，须加盖该法人单位公章。申请书所填写**合作单位名称必须与所盖合作单位公章名称一致，盖二级单位及科研管理部门公章无效**。无合作单位者除外。		□
附件			
33	非高级职称且无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须有两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同行专家推荐信，推荐者亲笔签字，并须注明**单位、专业和职称。**		□
34	在职研究生申请项目须附导师同意函，在导师同意函中，需要说明申请课题与学位论文的关系，承担课题后的工作时间和条件保证等，并由导师签字。		□
35	**无高级职称同时又是在职研究生申请人不仅须两位同行专家推荐，还需 1 份单独的导师同意函。**副高及副高以上职称在职研究生申报项目仍需导师同意函。		□
36	**涉及国际合作或有旅居境外人员参加的项目** 已提供国际合作协议书或境外人员的知情同意书、委托签字的委托书，须有本人签字或通过信件、传真等本人签字的纸质文件，说明本人同意参与该项目申请且履行相关职责，作为附件随纸质申请书一并报送。		□
在站博士后申请	37	在站博士后人员的项目申请需提供书面承诺函，其中对国家基金委承诺函作为附件随纸质申请书一并报送。在站博士后人员还需对依托单位提供承诺函，以留存备查。	□
重名	38	**校内有（或可能有）与自己重名的科研人员**，建议在纸质申请书后附身份证复印件，供基金委查重时参考。	□
其它注意事项			
相似性检查	39	**自然科学基金委通过计算机软件对申请书内容进行比对。不得将当年申请项目中多重申报，不得将已经获得资助的项目，相似或相同内容再申请的情况。**	□
阅读指南	40	我已仔细阅读项目指南中关于本申请书所涉及的相关学部要求。	□
超项检查	41	**副高以上人员（含境外合作人员）已做超项检查。**	□

申请人签名：_____ 院部科研秘书签名：_____